

敬啟者：

本校安排小六不在港學生參加評估一呈分試異地同考，並委託了思源學坊協助在深圳租用場地及安排監考官舉行考試，每名考生需付考試費港幣600元，詳情如下：

1. 評估日期：十一月十一日(星期四)、十一月十二日(星期五)、十一月十五日(星期一)及十一月十六日(星期二)

2. 評估時間表：

時間 \ 日期	11月11日 (星期四)	時間 \ 日期	11月12日 (星期五)	11月15日 (星期一)	11月16日 (星期二)
08:15 - 08:35	溫習	08:15 - 08:45	溫習	溫習	溫習
08:35 - 09:05	中聆				
09:05 - 09:15	小休	08:45 - 09:55	英文	數學	常識
09:15 - 10:15	中文				
10:15 - 10:30	小息	09:55 - 10:10	小息		
10:30 - 11:15	中作	10:10 - 11:15	英聆	宗教	音樂

*中文、英文、數學、常識及宗教科評估時間：各45分鐘；中作評估時間：35分鐘

*英文聆聽評估時間：30分鐘；中文聆聽及音樂筆試評估時間：各20分鐘

3. 評估地點：待定。

4. 各科評估溫習範圍（見附件）

5. 中文說話、英文說話、視藝及音樂科(歌唱技巧)以視像形式進行評估。

6. 應考注意事項：考生必須帶備香港身份証及文具進入試場應考。

7. 繳交考試費安排

考試費暫時由本校代為支付，考生須於回港復課時支付有關考試費。若有經濟困難未能支付考試費，家長可致函本校辦理豁免考試費的手續。

敬請 貴家長督促 貴子弟勤加溫習及準時到考試場地應考。如家長有任何查詢，可聯絡麥惠娟副校長或陳偉傑副校長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鑒



青山天主教小學

校長  謹啟

(王玉嫻)

主曆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

小六不在港學生評估一(呈分試)異地同考通告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六年級呈分試(評估一)安排及評估範圍，本人定當督促敝子弟用功溫習及準時應試。

此覆

青山天主教小學校長

__ 年級 __ 班學生: _____

家長簽署: _____

家長姓名: _____

日 期: _____

